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轻纺城或公司) 控股股东绍 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经营集团)基于对资本市场 的发展信心,以及对轻纺城资产价值的认可,维护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自2025 年 4 月 1 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轻纺城 A 股股份,拟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 4.00 元/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高于 2,933 万股,增持比例不超过轻纺城总股本 的 2%, 不低于轻纺城总股本的 1%。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开发经营集团自 202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4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累计增持轻纺城股份 18,414,334 股,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 67,235,858.80 元(不含手续费等费用)。截至2025年11月24日,开发经营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71,776,9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01%。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开发经营集团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 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 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增持前持股数量	553, 362, 648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37. 75%	
(占总股本)	31. 13%	

上述增持主体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1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4月1日~2026年3月31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未设增持金额区间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高于 2933 万股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1%~2%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5年6月23日~2025年11月24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 218, 000 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11, 988, 181. 00 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 22%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67, 235, 858. 80 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18, 414, 334 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1. 26%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专项贷款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 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等,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 中出现上述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 50% □是 √否
 -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是 √否

四、其他说明

- (一)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二)开发经营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开发经营集团承诺不减持所持有的轻纺城全部股份。后期若进行减持,将严格遵守有关监管规定。
-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开发经营集团增持计划实施相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